



## 2023年週年註冊及統計

### (一) 週年童軍旅註冊

根據總會「政策、組織及規條」(POR)規條 2.2.3 – 「童軍旅週年註冊」，

- (i) 總會只認可註冊有效的旅為總會所屬單位。
- (ii) 旅註冊的有效期乃由正式註冊日期開始至下年度1月31日止。屆時須重辦旅註冊。而在此之後，於每年的1月31日或之前，該旅須重新註冊，遞交有關旅更新註冊表格，並繳交該旅成員的成員費(規條2.11.5)。區總監須確認該旅符合POR內所列有關旅註冊的要求。

若任何童軍旅於2024年2月1日沒有在本會有效註冊，必須停止一切童軍活動。

### (二) 童軍單位人數及社會服務與訓練／活動統計

本會重視及提倡童軍成員參與社區服務，致力提供有進度性及富吸引力的訓練及活動予青少年成員。成員人數、參與社會服務與童軍訓練／活動的情況是本會重要的表現指標，各單位就此須填報相關資料，以便本會向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呈報該等數據。

### (三) 表格遞交詳情

各童軍單位須於 **2024年1月15日或之前** 透過電子申報系統 (<https://service.scout.org.hk/e-census/index.asp>) [QR碼請參閱左下方] 填報及提交以下表格：

| 類別           | 童軍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其他單位*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週年註冊及／或人數統計  | 表格GR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表格E   |
| 社會服務與訓練／活動統計 | 表格TA(e)<br>(或於此表格上載已預先填妥的電子檔案†) |       |

\*其他單位指各區、地域、總會各署、屬會及附屬單位

†電子檔案詳見 [行政通告第 03/2023號](#)

本會將郵寄有關登入資料(附件L)予各童軍旅。若旅長／負責領袖於12月8日仍未收到有關戶口及密碼，請與行政署職員聯絡。

請於填報前細閱「填報指引」(附件GR)(童軍旅適用)及各表格內的「填表須知」。

單位亦可於系統下載表格，填妥後交回總會行政署（地址：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10樓1012室／圖文傳真：2302 1001）。郵寄之信封面請註明「2023年週年統計」。

倘有查詢，請與總會行政署或所屬地域聯絡：
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總會行政署  | （電話：2957 6304） | 東九龍地域總部 | （電話：2957 6466） |
| 港島地域總部 | （電話：2574 4296） | 新界地域總部  | （電話：2425 5999） |
| 九龍地域總部 | （電話：2957 6488） | 新界東地域總部 | （電話：2667 9100） |

香 港 總 監

（盧 建 業



代 行)



[電子申報系統](#)